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编号：临 2021-008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福州市福能方圆大厦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4 月 6 日以本公司 OA 系统、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 8 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王金星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0）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1）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对历史应收款项进行账销案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应收款项管理办法，同意对部分历史客户其企业工商已作注销登记，并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账销案存处置。本次核销应收款项原值 438.30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帐准备，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九）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长期股权投资及应收款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的投资单位"甫田建福大厦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注销，为了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同意对其长期股权投资 720 万元及其他应收款项 124.31 万元，已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20 万元，已计提的坏帐准备 142.56 万元进行核销处理。本次核销，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2）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租赁会计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2）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3）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编号：临 2021-014）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融资计划》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年初资金结存情况，结合公司 2021 年度全面预算、项目贷款到期及公司现有的资金状况，提出 2021 年度信贷计划。

1、2021 年度融资计划

同意公司 2021 年计划融资发生额 23.27 亿元、年底融资余额 20.86 亿元以内，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融资单位		借款银行	计划融资发生金额	备注	2021 年 4 月 16 日余额
母公司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顺昌支行	9,400		9,400
		兴业银行福州分行	10,000		
		民生银行福州分行	5,000		5,000
		招商银行福州分行	18,000		18,000
		浦发银行福州分行	10,000		10,000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5,000	含长期借款	67,256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		13,000
		小计	140,400		122,656
权属公司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	含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永安支行	45,900	含长期借款	6,612
		永安农商行安砂支行	950		950
		小计	61,850		7,562
预留额度			30,450	含长期借款	
合计			232,700		130,218

说明：2021 年信贷计划中母公司、权属公司融资额度以当前有意向的合作银行划分，实际融资时或因融资条件因素影响导致融资主体或是融资银行的变化，届时以实际融资主体、融资银行和融资金额为准，保持合并融资总额度不变。

2、公司资产抵、质押计划

为确保年度信贷计划得以顺利实施，同意公司新增办理或原已办理抵质押资产在 2021 年度办理或继续办理相应抵、质押融资，具体为：

（1）以 1,500 万股兴业银行股票进质押，拟向招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流贷约 2 亿元；

（2）以福州建福大厦进行抵押，拟向农业银行顺昌支行申请贷款额度约 1 亿元；

（3）以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土地或生产线部分资产做抵押进行融资，计划 2021 年融资 6 亿元。

3、实施期限

本计划可滚动实施，期限至下一年度融资计划生效时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5）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融资的计划》

表决情况：向建材控股融资计划，关联董事何友栋、郑建新、黄明耀回避表决；其它融资计划，关联董事郑建新、黄明耀回避表决。除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外，其他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计划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向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融资计划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6）

（十七）以逐项表决方式通过《关于 2021 年度与实际控制人权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所有交易事项涉及关联董事郑建新、黄明耀董事，向建材控股下属混凝土公司销售水泥还涉及关联董事何友栋。上述关联董事对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与实际控制人权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7）

（十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九）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十）会议还听取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编号：临 2021-009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福州市福能方圆大厦本公司会议室进行。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4 月 6 日以本公司 OA 系统、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7 名，实际出席 7 名，其中：现场出席 6 名，监事张姝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制度；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技改拆除、无使用价值、损毁、闲置老旧，存在安全隐患、不能正常使用的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本次固定资产报废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公允、合理，我们同意公司对该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拟处置的部分固定资产、存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对历史应收款项进行账销案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长期股权投资及应收款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执行新租赁会计准则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方案的制定同时考虑了股东的现金回报和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维护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本公司财务决算审计工作要求。公司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融资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担保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向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融资的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与实际控制人权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编号：临 2021-010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报废处置资产的金额及影响：本年度报废资产原值 11,664.67 万元，累计折旧 9,403.19 万元，已计提减值 938.95 万元，净值 1,322.53 万元。本次报废处置合计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1,154.48 万元。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资产报废处置概述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使用现状，组织有关人员对盘点清理出的需报废固定资产进行实物核实鉴定和账务核对，对技改拆除、无使用价值、损毁、闲置老旧，存在安全隐患、不能正常使用的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本年度报废资产原值 11,664.67 万元，累计折旧 9,403.19 万元，已计提减值 938.95 万元，净值 1,322.53 万元。本次报废处置合计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1,154.48 万元。

二、报废处理具体情况及影响

1、海峡水泥安石坑地下矿"山铜采标高 740m 巷道，属矿"山整合前遗留巷道，设计中未利用，该标高以上及下中段（760 中段、730 中段）矿石已回采结束或即将结束，该巷道可以报废。根据矿"山固定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上述巷道资产已无可使用价值，同意对标高 740m 巷道进行报废处理。报废资产原值 685.25 万元，累计折旧 141.02 万元，已计提减值 133.98 万元，资产净值 410.24 万元。

本项报废处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410.24 万元。

2、炼石厂因新技技改报废处置已拆除建筑物、及部分老线设备，报废资产原值 4,236.09 万元，累计折旧 3,502.07 万元，已计提减值 63.54 万元，净值 670.48 万元。

本项报废处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670.48 万元。

3、建福厂因综合节能改造处置遗留 1#、2#、3# 窑生产线及配套设施资产，处置资产原值 2,741.93 万元，累计折旧 2,309.46 万元，已计提减值 359.01 万元，净值 73.46 万元。

本项报废处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73.46 万元。

4、建福厂因"三供一业"供水系统改造，捐赠配套设施资产，资产原值 317.30 万元，累计折旧 271.01 万元，已计提减值 1.42 万元，净值 44.87 万元。

本项报废处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44.87 万元。

5、永安建福因综合节能改造处置遗留 3# 窑生产线及配套设施资产，处置资产原值 355.86 万元，累计折旧 256.73 万元，已计提减值 88.45 万元，净值 10.68 万元。

本项报废处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10.68 万元。

6、永安建福为解决与周边村民供水历史遗留问题，理顺工农关系并有效解决当地居民用水和公司生产用水问题，与永安市曹远镇人民政府协商达成供水业务移交协议，移交供水业务相关固定资产：资产原值 172.32 万元，累计折旧 154.20 万元，净值 18.12 万元，相关税费 1.38 万元，资产处置损失 19.50 万元。

本项报废处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19.50 万元。

7、金银湖因生料磨技改后闲置配套设施资产，处置资产原值 2,521.63 万元，累计折旧 2,367.43 万元，计提减值 78.55 万元，净值 75.65 万元。招标处置收入 152.94 万元，相关税费 4.62 万元，资产处置净收益 72.67 万元。

本项处置，增加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72.67 万元。

8、安砂建福因食堂火灾设施损坏，报废资产原值 2.57 万元，累计折旧 1.68 万元，计提减值 0.81 万元，净值 0.08 万元。因技改处置资产原值 631.73 万元，累计折旧 399.58 万元，计提减值 213.19 万元，净值 18.96 万元，招标处置收入 22.54 万元，相关税费 1.42 万元，资产处置净收益 2.16 万元。

本项处置，增加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2.08 万元。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报废处置资产的说明

上述资产报废处置，合计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1,154.48 万元。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核销资产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实际状况。

本次报废处置资产，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技改拆除、无使用价值、损毁、闲置老旧，存在安全隐患、不能正常使用的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本次固定资产报废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公允、合理，我们同意公司对该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报废处理的资产属于技改拆除、损毁、闲置老旧，存在安全隐患、不能正常使用或者无可使用价值的部分。公司本次对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有利于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本次资产报废处理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该部分资产报废处理。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1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专项报告已经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专项报告为年度专项报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对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其出具了鉴证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5 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600 万股，每股发行价 6.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4,3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089.62 万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1,210.38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全部到位，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 351ZA0013 号《验资报告》。

2018 年 7 月 27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用于以下募投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5 万吨 / 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	38,810.55	16,682.75
研发中心项目	4,975.75	4,533.59
合计	43,786.30	21,216.34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对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同时对募投项目 15 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予以终止。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857.93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7,167.2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15,852.45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314.84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0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043.1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6991.4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15167.27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824.15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 修订）》要求，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8 日与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账号：69983108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支行（账号：15760010010010480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账号：129680100178888999）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 年 11 月 22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账号：157600100100117326）、子公司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悦新材料"）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一）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用途	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69983108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262,453.2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157600100100104802	–	1,744,408.4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129680100178888999	–	981,169.3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157600100100117326	–	926,171.34
合计	——		18,914,202.36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5,100.0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实施，不存在违规现象。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一）。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00 万元（含 5,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6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该部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全部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合计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7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9 年 10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合计使用不超过 16,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及监事会均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10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0 年 7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合计使用不超过 16,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7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0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合计使用不超过 16,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10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列表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900	2019.10.14	2020.1.10	3.10%	14.31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200	2019.10.14	2020.1.10	3.10%	24.10	到期收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228)	1,300	2019.10.15	2020.1.15	3.65%	11.96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19.07.26	2020.01.31	3.70%	153.2712	到期收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506)	2,000	2019.12.10	2020.3.10	3.75%	18.699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900	2020.1.14	2020.4.13	3.30%	15.46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200	2020.1.14	2020.4.13	3.46%~ 3.53%	27.92	到期收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092)	1,300	2020.1.22	2020.4.22	3.65%	11.83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0.02.20	2020.05.20	3.68%~ 3.76%	74.17	到期收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268)	2,000	2020.3.11	2020.6.11	3.65%	18.4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900	2020.4.13	2020.10.9	3.00%	28.2376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200	2020.4.13	2020.10.9	3.00%	47.5581	到期收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486)	1,300	2020.4.24	2020.7.24	3.35%	10.857671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0.5.22	2020.7.3	3.03%~ 3.11%	28.6290	到期收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聚赢股票－挂钩中证 500 指数结构性存款（标准款）(SDGA200078N)	2,000	2020.7.15	2021.1.14	1.00%~ 3.22%		未到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0.7.9	2021.1.8	2.95%~ 3.032%		未到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900	2020.10.12	2021.1.8	2.35%		未到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200	2020.10.16	2021.1.14	3.00%		未到期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5,100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五）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将"年产 2 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变更为"15 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项目变更时，尚未通过泉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准，为此，管理层一直积极与当地政府部门进行协调沟通。2020 年，公司收到泉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回函。泉州市生态环境局认为该项目属于废矿物油综合利用同时也是危险废物处置项目，未被列入泉州市"十三五"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规划。因此，公司于 2020 年终止实施"15 万吨 / 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

2、2019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拟将"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公司现有土地（权证号：惠国用[2015]出第 040001 号）变更至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公司现有土地（权证号：惠国用[2015]出第 040004 号）。2020 年，"研发中心项目"主体大楼已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项目已完结。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17,065.44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17,065.44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

变更后的项目	年产 2 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15 万吨 / 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65.44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17,065.44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不适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不适用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是
合计	17,065.44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原因：公司原募投项目为"年产 2 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顺丁烯二酸酐简称顺酐，是生产不饱和聚酯树脂的重要原料之一。在该项目达产后，可满足公司现有不饱和聚酯树脂的生产需求，从而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但由于公司上市进程时间跨度较长，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 2 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立项较早，该项目可行性已发生了变化。同时，公司在产品的研发、市场等方面的资源储备以及业务基础没有达到预期。如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生产，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竞争力，在综合考虑国家的环保政策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因素，公司拟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对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变更为"15 万吨 / 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 决策程序：经公司 2018 年 7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 年 7 月 27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发布《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对该变更事项予以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 / 五)使用闲置募集